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黃 堅(非執行董事)
陸 飛(非執行董事)
滕 玉(非執行董事)
米大斌(非執行董事)
程 衡(非執行董事)
李海峰(非執行董事)
林 崇(非執行董事)

徐孟洲(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吉臻(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海鋒(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治(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3年8月29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拟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即聘任秦海峰先生、杜灿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审阅秦海峰先生、杜灿勋先生的简历及与该议案相关的文件后认为：

1. 聘任秦海峰先生、杜灿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程序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秦海峰先生、杜灿勋先生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具有履行相应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3. 同意聘任秦海峰先生、杜灿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孟洲、刘吉臻、徐海锋、张先治、夏清
2023年8月29日